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新保利大廈29層會議室舉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派息方案
6.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聘任審計師
7.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
8.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融資借款
9.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為附屬公司提供借款
10.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為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特別決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境內私募公司債一般性授權

12.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境內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

承董事會命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波

中國·北京
2023年4月28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

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4日(星期日)至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登記手續。凡於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的辦事處。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委任代表的文件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本公司於2023年4月28日向其股東派發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正式委任之代理人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辦事處，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回執

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持有人應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或之前，將回執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辦事處。

4. 本公司聯繫方式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0樓A區

郵政編碼：100010

聯繫人：王蔚

聯繫電話：(86 10) 6408 2711

聯繫傳真：(86 10) 6408 2662

5. 股東週年大會之參會及表決方式

股東週年大會將採用現場參會表決方式。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作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6. 其他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約半日。股東(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需自理。

股東或股東代表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需出示有關的身份證明文件。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波先生、蔣迎春先生、郭文鵬先生及徐碚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紅女士及付成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曉慧女士、孫華先生及馮冠豪先生。